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1)33/13-14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要業經政府當局審閱)

檔號：CB1/BC/7/12/2

《2013年稅務(修訂)條例草案》委員會 第六次會議紀要

日期：2013年6月14日(星期五)
時間：上午9時正
地點：立法會綜合大樓會議室2B

出席委員：梁繼昌議員(主席)
陳健波議員, BBS, JP (副主席)
梁家傑議員, SC
姚思榮議員
張華峰議員, JP
單仲偕議員, SBS, JP

缺席委員：涂謹申議員
李慧琼議員, JP
莫乃光議員
郭榮鏗議員

出席公職人員：議程第I項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副秘書長(庫務)2
陳美寶女士, JP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首席助理秘書長(庫務)(收入)
關如璧女士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助理秘書長(庫務)(收入)1
葉倩菁女士

稅務局
副局長(技術事宜)
趙國傑先生, JP

稅務局
總評稅主任(稅收協定)
梅瑛女士

稅務局
高級評稅主任(稅收協定)2
黃茹瑞英女士

律政司
高級助理法律草擬專員
林少忠先生

列席秘書 : 總議會秘書(1)6
鍾蕙玲女士

列席職員 : 助理法律顧問3
盧志邦先生

議會秘書(1)6
彭惠健先生

經辦人／部門

I. 與政府當局舉行會議

2013年6月7日會議的續議事項

(立法會CB(1)1260/12-13 (01)號文件) —— 香港個人資料私隱專員公署於2013年6月6日提交的意見書

立法會CB(1)1285/12-13 (01)號文件 —— 政府當局因應2013年6月7日的會議所須採取的跟進行動

- 立法會CB(1)1285/12-13 (02)號文件 —— 政府當局就委員於2013年6月7日會議上所提事項作出的回應
- 立法會CB(1)1243/12-13 (02)號文件附件三 —— 政府當局就代表團體提交的意見書的回應(2013年6月5日更新版本)
- 立法會CB(1)1249/12-13 (01)號文件 —— 政府當局就代表團體提交的意見書的回應(第二部份))

其他相關文件

- (立法會CB(3)483/12-13 號文件 —— 條例草案文本
- 立法會CB(1)988/12-13 (01)號文件 —— 法律事務部擬備的條例草案標明修訂事項文本
(只限委員參閱)
- 檔號：TsyB R 183/700-6/4/0 (C) —— 立法會參考資料摘要
- 立法會LS41/12-13號文件 —— 法律事務部報告
- 立法會CB(1)988/12-13 (02)號文件 —— 助理法律顧問於2013年4月19日致政府當局的函件
- 立法會CB(1)988/12-13 (03)號文件 —— 政府當局對助理法律顧問的函件(載於立法會CB(1)988/12-13(02)號文件)作出的回應
- 立法會CB(1)988/12-13 (04)號文件 —— 立法會秘書處就《2013年稅務(修訂)條例草案》擬備的文件(背景資料簡介))

法案委員會進行商議工作(會議過程索引載於附錄)。

2. 主席總結時表示，法案委員會已完成條例草案的審議工作。

立法時間表

3. 主席告知委員以下立法時間表 ——
- (a) 政府當局將建議於2013年7月10日恢復條例草案的二讀辯論；
 - (b) 法案委員會將於2013年6月21日向內務委員會匯報其商議工作；及
 - (c) 就條例草案動議委員會審議階段修正案作出預告的限期為2013年6月29日。

II. 其他事項

4. 議事完畢，會議於上午9時46分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1
2013年10月10日

**《2013年稅務(修訂)條例草案》委員會
第六次會議過程**

日期：2013年6月14日(星期五)
時間：上午9時正
地點：立法會綜合大樓會議室2B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2013年6月7日會議的跟進事項			
000150 - 002020	主席 政府當局	政府當局簡介其就委員於2013年6月7日會議上所提事項作出的回應(立法會CB(1)1285/12-13(02)號文件)	
002021 - 003419	單仲偕議員 政府當局 主席	討論單仲偕議員提出的下述建議：在條例草案之下成立一個類似廉政公署的審查貪污舉報諮詢委員會或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的程序覆檢委員會的獨立監察機構，確保稅務局會以公平和一致的方式處理個別資料交換請求，以及所採取的行動和作出的決定嚴格遵循內部程序及指引。	
003420 - 004123	助理法律顧問3 政府當局	助理法律顧問3察悉，政府當局確認條例草案沒有為容許根據全面性協定所交換的資料作非稅務用途而尋求修訂《稅務條例》(第112章)，他就根據日後全面性協定把稅務資料用作該等用途的建議(立法會CB(1)1285/12-13(02)號文件第19至23段)，尤其有關做法會否超越《稅務條例》第49條的規定作出查詢。 政府當局作出回應	
004124 - 004244	主席 政府當局	主席詢問，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的《稅收協定範本》如何詮釋"可預見相關"。 政府當局作出回應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u>立法時間表</u>			
004245 – 004345	主席	進行下述事項的日期 —— (a) 恢復條例草案的二讀辯論； (b) 法案委員會向內務委員會作出匯報；以及 (c) 就動議委員會審議階段修正案作出預告的限期。	
004346 – 004543	單仲偕議員 政府當局	單仲偕議員表示，他不同意政府當局提出有關就稅務局遵從資料交換程序的情況向稅務局服務承諾關注委員會作出匯報的建議，因為該建議未能達致獨立監察資料交換的處理方式的目的。	
04544 – 04646	主席	結語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1
2013年10月10日